

关于重庆市黔江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重庆市黔江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重庆市黔江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23 年，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突出稳进增效、除险清患、改革求变、惠民有感工作导向，着力强化统筹、精细管理、提升绩效，扎实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管财各项工作，预算执行总体较好，为经济运行有力恢复、民生政策及时兑现、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提供了财力支撑。

（一）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1. 强化政策落实，推动经济回升向好。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全力打好减税降费、贷款贴息等组合拳，全年减免税费 13.1

亿元、兑现产业政策 4.5 亿元、减免房租 643 万元、财政贷款贴息 2935 万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强化财政金融政策协同，落实政府风险补偿、应急转贷等政策，撬动金融机构发放融资担保、创业担保、知识价值信用等惠企贷款 3.5 亿元。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支持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 6 亿元。财政补贴发放消费券 4.9 万张，推动消费提振回暖。

2.强化收入组织，持续提升保障能力。建立部门协同、区乡联动机制，强化重点税源、非税项目管控，堵塞征管漏洞，确保应收尽收，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 30 亿元，政府综合财力首次突破 100 亿元。强化政策研判，加强项目储备，向上争资实行“赛马比拼”、绩效考评，“三保”重点关注区县补助、盘活国有存量资产示范项目、廉租住房基金增值收益等政策资金争取实现突破，新增补助 3.5 亿元，全年到位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2.2 亿元，创历年之最。

3.强化支出统筹，精打细算优化结构。细化过紧日子和支出压减措施，公用经费等支出削减 10%，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压缩非急需非刚性支出，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三保”优先，全面落实教育、社保、医疗、就业等民生政策，民生支出 52 亿元，同比增长 8%。加大财力下沉力度，补助乡镇街道转移支付 8.2 亿元，保障基层政权运转和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资金 27.5 亿元，支持站前广场、应急医院、中心医院、产城融合发展、轻量化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

4.强化精准施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面落实国市债务风险防范化解部署，制定“1+1+14”化债方案，综合债务率下降110个百分点，在全市重点区县中率先实现化债目标。协调金融机构展期降成本，争取再融资债券65.4亿元置换高息债务，年节约利息4亿元，有力保障政府信用安全。实时监测库款运行，完善财政资金直达监管机制，持续提升支出精准度。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扎实开展106个单位预算执行、代理记账等专项检查，强化财政资金全链条监督，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经秩序。

5.强化改革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完善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实行分级分类管理，健全“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机制，盘活存量资金和低效无效资金2.6亿元。升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优化《预算调剂管理办法》，推进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债务管理、电子采购等“财政智管”建设，实现财政数据的纵向贯通和横向连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开展国有资产调查摸底，加强闲置低效资产盘活利用，实现国有资产处置收入40.7亿元。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服务代表委员情况

1.严格落实区人大决议决定。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重庆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坚持依法理财，严格按照区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和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认真执行各项财政收支预算，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三本”预算收入完成调整预算目标。

出台《黔江区区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黔江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办法》，加强国有资产管理。

2.强化服务主动接受监督。进一步完善服务代表委员工作机制，强化经费保障。按月报告预算执行情况，主动向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报告预算调整、政府性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仔细回答询问，主动接受监督，认真听取意见，不断提升依法理财、为民理财水平。主动配合做好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不断提高预算约束力。

3.抓好建议提案办理。坚持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作为年度重点任务来抓，成立专班明确专人负责建议提案办理，注重调查沟通，强化面商办理，解决问题力求实效，全力推动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有用之言”转化为财政工作的“有益之策”，努力提高便民实效、惠民有感，确保件件有答复、件件有落实。全年共办理建议提案 73 件，办理率、满意率均为 100%。

二、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55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1%，增长 33%。其中：税收收入 187238 万元，增长 19.3%；非税收入 157317 万元，增长 54.1%。加上级补助收入 50344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11717 万元、上年结转 13110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90000 万元，收入总计

1490817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70132 万元，增长 34.9%。加上解支出 2215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9269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万元、结转下年 175837 万元，支出总计 1490817 万元。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全区一致。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8086 万元，增长 41.3%。加上解支出 22151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8204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9269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万元、结转下年 175837 万元，支出总计 149081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 149342 万元。主要是支持教师队伍建设，保障教师薪酬待遇，培训教师 9600 余人次。提高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兑现学生资助政策，实施营养改善计划，发放助学贷款，共惠及学生 15.6 万人次。改善办学条件，改扩建云樾府、板栗山小区幼儿园，启动城南中心小学迁建工程，建成投用人民小学教学楼、武陵中小学运动场、舟白中学运动场、武陵中学宿舍楼、新华中学综合楼等项目。

——科学技术支出 6339 万元。主要是实施“双倍增”行动计划，成功培育科技型企业 184 家，获批高新技术企业 27 家。落实科技创新财政金融扶持政策，举办黔江创新创业大赛、成果对接

会等活动，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助力黔永硅业、六九畜牧 2 家研发平台获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723 万元。主要是实施文体惠民工程，完成濯水古镇改造、水车坪长征文化公园等项目主体建设。支持举办 2023 武陵文旅大会、中国山马越野系列赛、三人制篮球比赛等活动，保障“两馆一中心”免费开放，建成渝东南首个非遗馆。支持融媒体技术平台系统建设，夯实新闻舆论阵地基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23 万元。主要是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社保政策。提高城乡低保等困难对象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优待补助标准，落实残疾人保障政策，建成“渝馨家园”5 家。推进养老服务全覆盖，建成石会老年养护院、桐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等项目。推进稳就业工作，促进重点群体就业，落实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等补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1.7 万人，实施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带动就业 3232 人。

——卫生健康支出 85514 万元。主要是加快实施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推动中心医院实现整体搬迁，建成武陵山区域医疗中心（应急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等项目，支持提升中医、基层卫生和公共卫生等机构能力建设。落实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险，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实施医疗救助，资助困难对象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兑现计划生育奖特扶等政策，为全区适龄在校女生免费接种 HPV 疫苗 2293 人，做好新阶段疫情防控工作，落实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节能环保支出 7515 万元。主要是持续打好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回头看、“绿盾”自然保护地专项行动，城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 355 天，阿蓬江两河断面水质稳定保持Ⅱ类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重点实施渝东南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态综合治理、青杠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配套污水主管网整治工程，支持城乡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污泥无害化处置和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不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和水平。

——城乡社区支出 32056 万元。主要是支持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市政清扫保洁、园林绿化管护和垃圾收运处置。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整治与改造项目完工投用，黔江大桥等区域异型路口完成整治，加快推进燃气管道更新改造、机场路雨污分流管网等项目建设。治理违法建筑 2.6 万平方米，新增停车位 6700 余个，更新改造破损道路 9.8 万余平方米，“无灯区”安装路灯 949 盏，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农林水支出 97933 万元。主要是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防返贫风险。推进太极重点帮扶镇、石会市级示范镇建设。完工投用太极水库、瓦窑堡水库等重大水利基础设施。支持高标准农田改造，落实耕地保护政策，守住粮

食安全底线。提升农业产业品质，稳定居民收入。开展人居环境治理，建设美丽乡村。落实“河长制”和长江十年禁渔，实施水生态治理。

——交通运输支出 36218 万元。主要是支持武陵山区综合交通枢纽打造，新增梁平、万州等 2 条全市首批短途运输航线，2023 年冬航季开通运行北京、上海、广州、重庆、昆明、温州、杭州、海口、西安等 9 条重点城市航线，渝湘高铁重庆至黔江段形象进度超 70%，高铁黔江站站房主体工程完工。进一步优化城乡路网结构，建成投用麻田至蓬东段三级公路项目，新开工白土、黄溪等 8 个乡镇“四改三”项目，新改建“四好农村路”100 公里，养护公路里程 6443 公里，“一小时黔江”全面推进。落实“五类人群”乘坐公交车优惠补贴。

——工业商贸等支出 159740 万元。主要是支持卷烟及配套产业，助力烟厂易地技改项目顺利推进。加大市场主体培育力度，兑现产业扶持政策，助推三磊玻纤创建市级绿色工厂，对获得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的科瑞南海、晟庄建材 2 家企业给予奖励，促进产业集聚链成群。助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恢复和扩大消费，大力发展电商，持续打造黔江鸡杂等优质品牌。加大国有企业偿债力度，妥善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3158 万元。主要是保障自然资源、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支出。加强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矿产资源保护和利用，实施土地综合整治和地质灾害防治。

——住房保障支出 28699 万元。主要是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和住房租赁市场发展，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实施金苑小区、杏林苑等 38 个老旧小区改造，推进城市更新提质。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落实公共租赁住房补贴政策，支持农村危房改造。

——公共安全及应急管理支出 29108 万元。主要是保障政法部门执法办案、维稳处突、装备更新，纵深推进扫黑除恶、全民反诈、打击跨境赌博等专项行动，支持城南等 3 个乡镇街道提升基层平安法治建设水平，夯实“平安黔江”建设成果。支持安全生产监管和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加强应急队伍能力建设，保障灾害风险防治、应急管理及消防事务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23 万元。主要是保障全区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和正常履职。

——偿债支出 27876 万元。主要是政府债务付息付费支出。

——其他支出 4119 万元。主要是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示范项目支出。

区对乡镇补助 82046 万元。主要是加大基层“三保”补助力度，提升基层财力保障水平；提高村干部固定补贴和养老保险补助待遇；积极培植财源，支持产业发展，改善基础设施。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648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增长 61.8%。加上级补助收入 18065 万元、债务转贷收

入 412400 万元、上年结转 13764 万元，收入总计 590716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5913 万元，下降 22.9%。加上解支出 9937 万元、调出资金 18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15400 万元、结转下年 51466 万元，支出总计 590716 万元。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全区一致。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1560 万元，下降 23.6%。加上解支出 9937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4353 万元、调出资金 18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315400 万元、结转下年 51466 万元，支出总计 590716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券付息、征地拆迁、污水处理厂运行维护、土地整治、城乡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及偿还政府隐性债务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768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6%，增长 728%。加上年结转 2839 万元，收入总计 80524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836 万元，下降 47.8%。加调出资金 72000 万元、结转下年 3688 万元，支出总计 80524 万元。

2.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与全区一致。支出主要用于偿还政府隐性债务和机场航线补贴。

（四）重点报告事项

1.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市财政局初步核定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224.9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2.39 亿元、专项债务 102.55 亿元。全年安排政府债务利息付费支出 5.0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79 亿元、专项债务 2.23 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224.9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2.39 亿元、专项债务 102.55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在限额之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预备费动用情况。2023 年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8000 万元，年度执行中动用预备费 3651 万元，主要是疫情防控支出 3631 万元、地质灾害应急抢险排危支出 20 万元，剩余 4349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区财政主动谋划、积极作为，有力应对了收支平衡压力大、重大项目筹资难、地方债务风险高等诸多困难与挑战，全区财政运行保持平稳向好态势。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面临收入增长持续乏力、刚性支出缺口大、风险防范任务重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4 年财政工作安排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全区财政工作将坚决贯彻落实国市决策部署和区委工作安排，聚焦开源节流、保急保重、改革增效、防险除患，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一）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稳进增效、除险固安、改革突破、惠民强企”工作导向，更加注重综合统筹、科学规范、讲求绩效和持续安全。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要求，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加强重大战略决策财力保障，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加强政府性债务管控，严肃财经纪律。强化数字财政赋能，深化预算一体化改革，进一步推动预算管理各环节、各层级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促进全区经济社会平稳有序运行。

（二）2024年财政重点工作

1.坚持放水养鱼，持续增强财政实力。加大财源培植力度，围绕主导产业延链、补链、强链，积极引入具有支撑作用、有税收贡献潜力的企业。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兑现产业扶持资金，妥善解决遗留问题，用好用活惠企信贷产品，帮助市场主体纾困解难。完善税收征管体系，摸清税源底细，细化征管措施，开展非税执收政策清理，严格依法征管，确保应收尽收。优化争资激励机制，调动各部门争资积极性。跟踪对接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

确保新体制下财力只增不减。

2.坚持有保有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压减分配进度慢、绩效不高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办公运行、会议培训、宣传活动等行政运行成本支出，公用经费再压减5%。加强部门间的资金政策统筹，对使用方向相同、政策目标一致的资金进行整合归并，实行归口管理，强化多跨协同，提升整体效益。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拓展资金筹集渠道，强化激励撬动作用，集中资源要素推动“四城”建设。

3.坚持改革提效，持续完善管理机制。全面落实“三攻坚一盘活”改革任务，支持国有企业转型发展，加大国有资产盘活力度，优化完善高新区、乡镇（街道）财政体制。健全绩效全过程管理办法，制定绩效监控实施细则，做实事前评估和事中监控。探索绩效管理数字化模式实现途径，对项目情况实施精准分析、科学判断，实时对低效无效项目支出进行收回或调整。加快推进财政数字化改革，结合全市“财政智管”建设，围绕财政核心业务，打造一批应用场景，为财政多元管理需求提供有效支撑。

4.坚持防险除患，持续筑牢安全底线。坚决落实债务管控要求，争取国市一揽子化债政策支持，严禁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努力优化债务结构，推动国企市场化转型，增强造血功能和抗风险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底线。完善库款保障措施，合理调度使用资金，优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体

系，加强国库集中支付资金监管，不断防范支付风险。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推动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审计监督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监督体系。

四、2024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379011万元，增长10%。其中：税收收入205962万元，增长10%；非税收入173049万元，增长10%。加上级补助收入286807万元、债务转贷收入67770万元、上年结转175837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000万元、调入资金10000万元，收入总计949425万元。支出安排849825万元。加上解支出23000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76600万元，支出总计949425万元。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全区一致。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802399万元。加上解支出23000万元、补助乡镇支出4742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76600万元，支出总计949425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149805万元。主要是保障教师待遇、学校运转，落实学生资助政策、营养改善计划，持续改善办学条件。推进大通豪庭小区幼儿园、人民小学学生食堂、人民小学分校（西村小

学)、实验中学学生食堂、新华中学女子公寓、专门学校等项目建设。全力支持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

——科学技术支出 9927 万元。主要是落实科技创新财政金融扶持政策,搭建高水平科创服务平台,孵化培育创新主体,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全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科学技术普及,实施科技特派员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05 万元。主要是支持张氏民居修复工程、应急广播系统等项目建设,举办中国山马越野系列赛、参加第七届市运会等文体赛事活动,支持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和武陵山区(渝东南)土家族苗族文化生态保护区等国家品牌。持续推动媒体融合改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638 万元。主要是兜牢民生底线,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孤儿、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基本生活保障,落实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优待补助、义务兵家庭优待和退役安置,落实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政策,完善养老服务,持续推进稳定就业,落实就业创业支持,推动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保障创业者和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卫生健康支出 82746 万元。主要是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政策,做好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终期考核评审,提高妇幼保健、疾病预防控制、采供血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持续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

支持区域医疗服务次中心建设，落实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奖特扶等惠民政策。

——节能环保支出 20677 万元。主要是开展“蓝天、碧水、净土、清废”专项行动，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实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生物多样性保护与生态修复，支持城乡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及污泥无害化处置，擦亮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名片，争创“两山”实践基地，高标准建设全域“无废城市”，持续巩固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统筹推进绿色低碳建设。

——城乡社区支出 20113 万元。主要是开展市政清扫保洁、园林绿化管护、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加快完善新城功能设施，提高城市保障能力。支持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城西片区污水管网改造等项目建设，城镇生活垃圾及时清运率、无害化处理率保持 100%。规范城区停车秩序，新增停车位 4000 个以上；完善城市道路标识标线，安装 LED 太阳能路灯 500 盏以上。

——农林水支出 130532 万元。主要是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全力打造太极重点帮扶镇、石会市级示范镇。加快建设茶园水库、陈家寨水库等重大水利设施。提升山地丘陵高标准农田改造和整治耕地“非粮化”，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缓释农业产业发展风险。落实惠农惠民政策，支持人居环境治理，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交通运输支出 22770 万元。主要是提升民航服务保障能级，加大国内重点城市航班密度，推动渝湘高铁重庆至黔江段基本达到通车条件，建成黔江站综合交通枢纽配套项目，推动渝湘高铁黔江至吉首段开工，加快黔万高铁前期工作，持续打造武陵山区综合交通枢纽。支持机场北二路连接路、学苑西路等道路建设，加快区内干线公路提档升级。实施“四好农村路”及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推进农村公路提质增效和公路标准化精细化养护。

——工业商贸等支出 116568 万元。主要是聚焦卷烟及配套、新材料等重点产业链，助推制造业“亩均论英雄”改革，优化资源要素配置，提高产业金融支持政策精准度，不断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支持企业实施数字化改造升级，提升企业智能制造水平。围绕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进一步提升区域商贸发展水平，促进开放协同发展。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3541 万元。主要是加强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推进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实施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核查监测地质灾害隐患点，提升自然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住房保障支出 21334 万元。主要是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落实公共租赁住房补贴政策，实施民政光荣小区等 58 个老旧小区改造，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设施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

——公共安全及应急救援等支出 39704 万元。主要是支持政法机关提升履职能力，改善基层办公条件，完善业务功能用房，

提升信息化水平，持续深入开展“平安黔江”建设。支持应急救援和管理、灾害风险防治及消防事务支出，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139 万元。主要是保障全区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运转和正常履职。支持“五经普”等重大国情国力调查。

——偿债支出 38300 万元。主要是政府债务付息付费支出。

——预备费安排 9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处理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区对乡镇补助 47426 万元。主要是保障基层正常运转和乡镇干部待遇，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着力提高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水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156000 万元，增长 6.5%。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01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8000 万元、上年结转 51466 万元，收入总计 282480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04480 万元，加上解支出 1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8000 万元，支出总计 282480 万元。

2.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与全区一致。支出主要用于征地拆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债券付息和偿还政府隐性债务等。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 12000 万元，下降 84.6%。加上年结转 368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97 万元，收入总计 15785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785 万元，调出资金 10000 万元，支出总计 15785 万元。

2.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与全区一致。支出主要用于偿还政府隐性债务和机场航线补贴。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学笃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代表监督指导，虚心听取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以更加积极的态度、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为的担当，扎扎实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财政力量。

附注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 入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总 计	798,914	1,400,595	1,490,817	总 计	798,914	1,400,595	1,490,817
一、本级收入	290,179	344,300	344,555	一、本级支出	734,890	984,462	870,132
税收收入	180,527	187,000	187,238	二、转移性支出	64,024	416,133	620,685
非税收入	109,652	157,300	157,317	上解支出	19,724	23,516	22,151
二、转移性收入	508,735	1,056,295	1,146,262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44,300	392,617	392,697
上级补助收入	304,633	423,476	503,443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3,000	43,000	43,000
债务转贷收入	43,000	411,717	411,717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300	1,300	1,38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新增债券）		20,400	20,400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48,317	348,317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	43,000	391,317	391,317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10,000	10,000	结转下年			175,837
调入资金	20,000	80,000	90,000				
上年结转	131,102	131,102	131,102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 入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总 计	140,128	582,871	590,716	总 计	140,128	582,871	590,716
一、本级收入	110,500	144,672	146,487	一、本级支出	105,028	249,671	195,913
二、转移性收入	29,628	438,199	444,229	二、转移性支出	35,100	333,200	394,803
上级补助收入	5,864	12,035	18,065	上解支出	5,100	9,800	9,937
债务转贷收入	10,000	412,400	412,400	调出资金	20,000	8,000	18,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新增债券）		97,000	97,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315,400	315,4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	10,000	315,400	315,400	结转下年			51,466
上年结转	13,764	13,764	13,764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收 入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执行数
总 计	12,039	78,524	80,524	总 计	12,039	78,524	80,524
一、本级收入	9,200	75,685	77,685	一、本级支出	12,039	6,524	4,836
二、转移性收入	2,839	2,839	2,839	二、转移性支出		72,000	75,688
上年结转	2,839	2,839	2,839	调出资金		72,000	72,000
				结转下年			3,688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949,425	总 计	949,425
一、本级收入	379,011	一、本级支出	849,825
税收收入	205,962	二、转移性支出	99,600
非税收入	173,049	上解支出	23,000
二、转移性收入	570,41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6,600
上级补助收入	286,807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75,300
债务转贷收入	67,770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3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	67,77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0,000		
调入资金	10,000		
上年结转	175,837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282,480	总 计	282,480
一、本级收入	156,000	一、本级支出	204,480
二、转移性收入	126,480	二、转移性支出	78,000
上级补助收入	7,014	上解支出	10,000
债务转贷收入	68,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8,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再融资债券）	68,000		
上年结转	51,466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预算数
总 计	15,785	总 计	15785
一、本级收入	12,000	一、本级支出	5,785
二、转移性收入	3,785	二、转移性支出	10,000
上级补助收入	97	调出资金	10,000
上年结转	3,688		

